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916
15 Dec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83

外债危机和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马丁·瓦尔特（捷克斯洛伐克）

一、导言

1. 大会在1988年9月23日第3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外债危机和发展”的项目列入其议程，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

2. 第二委员会在10月19日至21日、24日、26日和31日以及12月9日第16至21次、第24、28和48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有关的简要记录（A/C.2/43/SR.16-21、24、28和48）载有委员会对本项目的一般讨论情况。还可注意的是委员会在11月5日至7日、10日和11日第3至10次会议上进行的一般性辩论（A/C.2/43/SR.3-10）。

3. 委员会收到下列文件以审议本项目：

A/43/184 1988年3月1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孔塔多拉集团和支援集团成员国外交部

长于1988年2月24日至26日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的常设协商和一致政治行动机构第三次常会结束时发表的公报。

A/43/235—
S/19674

1988年3月22日巴拿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从巴拿马共和国总统府部长1988年3月21日发表的告全国国民书中摘录出来的部分内容

A/43/283—
S/19736

1988年4月5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南斯拉夫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3月15日在贝尔格莱德通过的南斯拉夫——苏联宣言。

A/43/287—
S/19740

1988年4月5日巴拿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拉丁美洲理事会1988年3月28日和29日在加拉加斯城紧急召开的部长级特别会议通过的第271号决定。

A/43/370

1988年5月27日危地马拉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4月8日至16日在危地马拉城举行的第七十九届各国议会联盟大会的结果。

A/43/373

1988年5月11日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泰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5月2日和3日在杜塞尔多夫举行的欧洲共同体和东南亚国家联盟外交部长第七次会议的联合宣言

A/43/399

1988年6月9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常驻联合国代

- 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5月20日和21日在西班牙港举行的加勒比共同体负责外交事务部长常设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发表的公报。
- A/43/480 1988年7月22日安提瓜和巴布达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7月4日至8日在安提瓜和巴布达迪普贝举行的加勒比共同体政府首脑第九次会议发表的公报。
- A/43/510—
S/20091 1988年8月4日文莱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7月4日和5日在泰国曼谷举行的第二十一一次东盟部长级会议联合公报节录。
- A/43/538 1988年8月15日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6月3日至6日在马尼拉举行的新恢复民主国家国际会议通过的《1988年马尼拉宣言》，
- A/43/587 1988年9月2日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关于《1986—1989年联合国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声明
- A/43/647 题为“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的秘书长的报告
- A/43/671 1988年9月30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9月28日至30日在纽约举行的77国集团外交部长第十二次年度会议的《宣言》
- A/43/713 1988年10月6日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7月4日至7日在哈拉雷

召开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经济合作常设部长级委员会第一次实质性会议所印发的题为“南北对话当前状况的评价及其重新推动南北对话的建议”的文件

A/43/740

1988年10月21日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等国的代表团关于当前国际货币和金融状况的联合声明

A/43/791

1988年10月29日阿根廷、巴西、哥伦比亚、墨西哥、秘鲁、乌拉圭和委内瑞拉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10月29日在乌拉圭埃斯特角举行的第二次协商和一致政治行动常设机构总统级会议通过的《乌拉圭声明》

A/43/800

1988年11月11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88年6月1日至3日在马德里举行的欧洲议员和非政府组织关于南北相互依赖和团结问题会议通过的《马德里呼吁》

4. 在10月19日第16次会议上，联合国秘书长致开幕辞，联合国贸易和发展组织秘书长做了介绍性发言（见A/C.2/43/SR.16）。

5. 在10月24日第21次会议上，委员会主席做了结论性发言（见A/C.2/43/SR.21）。

二. 审议提案

A. 决议草案

A/C. 2/43/L. 15, L. 15/Rev. 1 和 L. 15/Rev. 2

6. 10月26日, 在第24次会议上, 突尼斯代表, 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 介绍了题为“外债危机和发展: 谋求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的决议草案(A/C. 2/43/L. 15), 草案全文如下:

“大会

“重申其关于加强旨在解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国际经济合作的1986年12月8日第41/202号决议和关于加强在外债战略方面的国际合作的1987年12月11日第42/198号决议,

“回顾贸易和发展理事会1978年3月11日第165(S-IX)号决议、¹ 1980年9月27日第222(XXI)号决议²、1988年10月5日第358(XXXV)号决议³以及《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实施进度期中全面审查的有关建议,⁴

“回顾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大会通过的《最后文件》, 特别是其中第二章,⁵

-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15号》(A/33/15), 第一卷, 第二部分, 附件一。
- ² 《同上, 第三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15号》(A/35/15), 第二卷, 附件。
- ³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15号》(A/43/15), 第二卷, 第一部分分发。
- ⁴ 第40/205号决议, 附件。
- ⁵ TD/351, 第一部分, 第一节。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增加的债务负担和日益恶化的债务情况继续成为其经济增长和持久发展的主要障碍，并对其政治稳定构成威胁，

“强调债务危机的全球性影响及其政治性质，

“关注债务问题和发展中国家的调整方案的严重社会后果，

“深切关注尽管发展中国家为处理债务危机已作出了重大的努力和牺牲，但目前国际上解决这个危机的处理办法既不全面又不够有效，未能导致负债的发展中国家恢复增长和发展，

“认识到迫切需要进一步扩大削减债务，包括削减偿债的范围和执行这项行动，

“因此承认继续需要特别是通过改善国际经济环境来进行有效的国际合作，以便达成持久、公平和彼此同意的解决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的办法，

“深切关注偿债义务和能力之间的差距日益加大，因此在发展中国家发展进程中减轻其债务负担的前景仍很暗淡，

“关切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实际资源的总流失和净转移在债务危机下尤为恶化，使这些国家失去为其增长和发展筹资所需要的资源，

“1. 热烈赞赏秘书长亲自参与寻求一项长期持久解决债务危机的办法和他就该问题所作的开幕发言；

“2.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题为“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的报告，尤其是报告的前言；

“3. 强调发展中国家的债务危机具有全球性冲击力，其本质和后果是政治性的，不仅影响到债权国和债务国之间的关系，而且影响整个国际社会的未来，因此必须采取协调一致的政治行动；

“4. 深切关注债务危机的严重性一如当初，负债的发展中国家仍然无法成长和发展，它们的经济和社会前景仍然黯淡；

“5. 还深切关注在当前形势下，其中包括缺乏具有支持作用的国际经济环境，各项结构调整方案由于带有消极的政治、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后果，造成发展中债务国调整疲惫现象日增，以及缺乏能力恢复经济增长和信誉；

“6. 敦促国际社会为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寻找一项持久、公平并且彼此同意的注重增长和发展的解决办法；

“7. 敦促多边金融机构继续对条件作出重估，强调需要根据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目标、增长和发展优先次序，并根据世界经济形势，采取比较灵活的方式；并进一步强调必须避免交叉条件；

“8. 重申任何一项债务战略的主要优先目标应当是确保发展中债务国取得充分的增长水平，足以使其满足本国的社会、经济和发展方面的需要，并敦促所有有关方面制订新的途径和方法，以确保获得为达到这种增长水平所需的资源；

“9. 认识到一项全球性的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除其他外包括在发展中国家的产品进入发达国家市场方面，在其贸易条件方面，以及在发展中国家根据其增长和发展需要提高其进口水平的能力方面，都有较大的改善；

“10. 喜见削减债务的必要性日益得到接受；呼吁发达债权国，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关、组织、机构和专门机构，以及私人银行扩大这一概念及其执行的范围，以便包括所有类型的债务和发展中债务国，并且将这一概念化为政策行动，从而根据发展中国家的支付能力及其增长和发展的需要削减债务本金和利息；

“11. 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同发达债权国和有关发展中债务国的国家和政府首脑、有关专门机构的首长和有关私营金融机构的主要行政人员进行广泛的高级别协商，以便有助于在考虑发展中国家的增长和发展的情况下对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的办法获得共同认识；

“ 12. 又请秘书长为执行本决议采取所有其他措施；

“ 13. 还请秘书长将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7. 1988年12月7日散发的订正决议草案 (A/C. 2/43/L. 15/Rev.

1) 全文如下:

“ 大会

“ 重申其关于加强旨在解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国际经济合作的1986年12月8日第41/202号决议和关于加强在外债战略方面的国际合作的1987年12月11日第42/198号决议，

“ 回顾贸易和发展理事会1978年3月11日第165(S-IX)号决议，⁷ 1980年9月27日第222(XXI)号决议⁸，1988年10月5日第358(XXXV)号决议，以及《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实施进度期中全面审查的有关建议，¹⁰

“ 回顾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大会通过的《最后文件》，¹¹

⁷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3/15)，第一卷，第二部分，附件一。

⁸ 《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5/15)，第二卷，附件。

⁹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5号》(A/43/15)，第二卷，第一部分分发。

¹⁰ 第40/205号决议，附件。

¹¹ DT/351，第一部分，第一节。

“认识到 债务负担沉重的发展中国家遭遇到的日益恶化的经济情况，沉重的债务是其经济增长和持久发展的主要障碍，对其经济、社会和政治稳定将会构成威胁，

“强调 发展中国家的负债额对今天日益相互依赖的世界经济的世界性影响和所涉问题范围的广泛 对其政治稳定将会构成威胁，

“认识到 在目前情况下，所有国家都需要集体地或个别地作出调整的努力，每一个国家按照其能力和在世界经济中的份量对共同目标作出贡献，同时仍然要关注负债的发展中国家因结构调整方案而带来的政治和社会问题，

“欢迎 人们日益接受，要对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达成持久的解决必须减少债务的积压和还本付息额，

“认识到 继续需要加强有效的国际合作，以便在持久、公平和彼此同意的基础上，特别是通过改善国际经济环境来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

“注意到 国际社会已作出努力处理债务问题，但由于它的严重性，必须重申所有有关各方都应共同作出响应，

“关切地注意到 整个发展中国家资源的净流出，包括贸易条件恶化，特别是债务危机使其加剧，使这些国家失去了为其增长和发展筹资所需的资源，

“1. 赞赏 秘书长参与解决债务问题及其题为“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的报告；¹²

“2. 强调 在相互依存关系日益增强的世界经济中，债务危机带来广泛的冲击，并常常含有政治意义，不仅影响债权国和债务国之间关系，而且影响整个国际社会的展望，因此，必须有个促进政治动力和继续进行密切合作的广泛的探讨方式；

¹² A/43/647.

“ 3 . 深切关注发展中债务国的整个债务状况仍然持续并常常恶化，负债的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受到严重限制，其经济和社会前途仍然深堪忧虑；

“ 4 . 强调必须开拓发挥支持作用的国际经济环境和注重增长的发展方式，以支持发展中债务国进行努力，解决其外债问题，并减轻结构调整方案带来的政治和社会代价以及调整疲惫现象，从而帮助恢复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发展和信誉；

“ 5 . 敦促国际社会通过对话和分担责任，继续为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寻找一项持久、公平并且彼此同意的注重增长和发展的解决办法；

“ 6 . 请多边金融机构除其他外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目标、增长和优先发展事项以及世界经济情况的变化，以便继续审查条件标准；并进一步强调必须在多边金融机构间进行更有效协调，以使交叉条件不致产生；

“ 7 . 重申任何债务战略的一项主要目标应是，使发展中债务国的经济增长水平足以让其得以满足本国社会、经济和发展需要，这样也将使其还债能力随之提高；并敦促所有有关方面制订新的方式方法，以有效地维持争取达到这样的经济增长水平的政策；

“ 8 . 认识到解决债务问题的努力除其他外应包括结合适当的宏观经济政策在债权国和债务国内执行有助于后者出口增长和多样化的政策，并根据《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中有关给予发展中国家特别和差别待遇的规定，进一步开放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市场；

“ 9 . 认识到必须进一步扩大减少积压债务和还本付息款额方式的范围，包括扩大当前采用的金融办法的范围和执行界限；

“ 10 . 请秘书长通过与国家和政府首脑以及其他有关方面的高级别协商加强努力，以便帮助达成一项关于在发展中国家增长和发展的大前提下解决其债务问题的共同谅解；

“11. 还请秘书长采取其他适当措施执行本决议，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8. 12月9日，在第48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埃耶维奥梅·埃洛霍·奥托博先生（尼日利亚）告知委员会有关就该订正决议草案6进行非正式协商的结果。

9. 在同次会议上，突尼斯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介绍了订正决议草案（A/C. 2/43/L. 15）Rev. 2），其中进一步口头订正，将序言部分第一段第二行的“外债战略”，改成“外债问题”，序言部分第四段中“负担”一词由多数改成单数。

10. 希腊代表，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发言，他提议在序言部分第十一段中“使其加剧”等字后，加入一个逗号。英文“deprives”一字应为“deprive”。

11. 沙特阿拉伯代表发言，他提议在执行部分第8段中“债权国”之前插入“发达”两字。

12. 希腊代表（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突尼斯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发言后，委员会同意会议暂停。

13. 续会开始后希腊代表（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提出一个问题，接着突尼斯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发言，他澄清列出A/C. 2/43/L. 15/Rev. 2号订正决议草案的更正如下：

- (a) 标题：“债务问题”由单数改成多数；
- (b) 序言部分第一段：第二行的“外债战略”改为“外债问题”；
- (c) 序言部分第四段：“负担”一词由多数改为单数。

14. 希腊代表（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突尼斯代表（代

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发言后,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115票对1票,1票弃权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A/C.2/43/L.15/Rev.2号决议草案(见第19段,决议草案)。表决情况如下:¹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日本。

¹³ 尼泊爾代表团随后表示,如果表决时在场,它将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

15. 决议草案通过后，下列代表发了言：希腊（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日本、美利坚合众国、突尼斯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见A/C. 2/43/SR. 49）。

B. 决定草案A/C. 2/43/19

16. 10月31日，在第28次会议上，突尼斯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介绍了题为“设立债务和发展咨询委员会”的决定草案（A/C. 2/43/L. 19）。

17. 12月9日，在第48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埃耶维奥梅·埃洛霍·奥托博先生（尼日利亚）告知委员会，经非正式协商最后同意将决定草案转交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以供审议。

18.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向大会建议：将A/C. 2/43/L. 19号决定草案转交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以供审议（见第20段，决定草案）。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9.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外债危机和发展：

谋求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

“大会

“重申其关于加强旨在解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国际经济合作的1986年12月8日第41/202号决议和关于加强在外债问题方面的国际合作的1987年12月11日第42/198号决议，

“回顾贸易和发展理事会1978年3月11日第165(S-IX)号决议，”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3/15），第一卷，第二部分，附件一。

1980年9月27日第222(XXI)号决议¹⁵、1988年10月5日第358(XXXV)号决议¹⁶以及《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实施进度期中全面审查的有关建议，¹⁷

“回顾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大会通过的《最后文件》，¹⁸

“认识到债务负担沉重的发展中国家遭遇到的日益恶化的经济情况，沉重的债务是其经济增长和持久发展的主要障碍，对其经济、社会和政治稳定将会构成威胁，

“强调发展中国家的负债额对今天日益相互依赖的世界经济的世界性影响和所涉问题范围的广泛对其政治稳定将会构成威胁，

“认识到在目前情况下，所有国家都需要集体地或个别地作出调整的努力，每一个国家按照其能力和在世界经济中的份量对共同目标作出贡献，同时仍然要关注负债的发展中国家因结构调整方案而带来的政治和社会问题，

“欢迎人们日益接受，同意进一步拓宽可循的途径，这样除了别的以外，可以减少债务的积压和还本付息额，并有助于达成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持久解决，

“认识到继续需要加强有效的国际合作，以便在持久、公平和彼此同意的基础上，特别是通过改善国际经济环境来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

¹⁵ 《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5/15)，第二卷，附件。

¹⁶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5号》(A/43/15)第二卷，第一部分分发。

¹⁷ 第40/205号决议，附件。

¹⁸ TD/351，第一部分，第一章节。

“注意到国际社会已作出努力处理债务问题，但由于它的严重性，必须重申所有有关各方都应共同负起责任，

“深切关怀还本义务仍然很大，决定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偿还能力的因素未能与其还本义务齐头并进，而减轻债务负担对发展中国家发展过程的不良影响仍然难以预料，

“关切地注意到全部发展中国家财务资源的净流出，加以债务危机使其加剧进出口交换比率恶化，遂使这些国家失去了为其增长和发展筹资所需的资源，

“1. 赞赏秘书长参与解决债务问题及其题为“持久解决债务问题的办法”的报告；”

“2. 强调在相互依存关系日益增强的世界经济中，债务危机带来广泛的冲击，并常常含有政治意义，不仅影响债权国和债务国之间关系，而且影响整个国际社会的展望，因此，必须有个促进政治动力和继续进行密切合作的广泛的探讨方式；

“3. 深切关注发展中债务国的整个债务状况仍然持续并常常恶化，负债的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受到严重限制，其经济和社会前途仍然深堪忧虑；

“4. 强调必须开拓发挥支持作用的国际经济环境和注重增长的发展方式，以支持发展中债务国进行努力，解决其外债问题，并减轻结构调整方案带来的政治和社会代价以及调整疲惫现象，从而帮助恢复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发展和信誉；

“5. 敦促国际社会通过对话和分担责任，继续为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寻找一项持久、公平并且彼此同意的注重增长和发展的解决办法；

“6. 请多边金融机构除其他外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目标、增长和优先发展事项以及世界经济情况的变化，以便继续审查条件标准；并进一步强调必须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其他多边金融机构间进行更有效的合作，

以使交叉条件不致产生；

“7. 重申任何债务战略的一项主要目标应是，使发展中债务国的经济增长水平足以让其得以满足本国社会、经济和发展需要，这样也将使其还债能力随之提高；并敦促所有有关方面制订新的方式方法，以有效地维持争取达到这样的经济增长水平的政策；

“8. 认识到解决债务问题的努力除其他外应包括结合适当的宏观经济政策在债权国和债务国内执行有助于后者出口增长和多样化的政策；

“9. 认识到必须进一步扩大减少积压债务和还本付息款额的方式等等的范围，包括扩大当前采用的金融办法的范围和执行界限；

“10. 认识到其他一些还本问题严重的国家的外债问题令人颇为关切，并请所有有关各方在处理这些问题时适当地照顾到上述规定；

“11. 请秘书长通过与国家和政府首脑以及其他有关方面的高级别协商加强的努力，以便帮助达成一项关于在发展中国家增长和发展的大前提下解决其外债问题的共同谅解；

“12. 还请秘书长采取任何其他适当措施执行本决议，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20. 第二委员会又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设立债务和发展咨询委员会

大会决定将题为“设立债务和发展咨询委员会”²⁰的决定草案转交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以供审议。

²⁰ 见A/C. 2/43/L. 19.